



山川秀美  
NEEQ: 831588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Shanchuan Xiumei Environment Engineering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5 —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温忠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清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清焕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	20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4
第五节	行业信息 .....	27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28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	3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

##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山川秀美	指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恒泰长财证券、主办券商	指	恒泰长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秀美怀来	指	秀美怀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华能秀美	指	华能秀美（河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涿鹿山川	指	涿鹿山川秀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本年	指	2025 年度
上期、上年	指	2024 年度
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chuan Xiumei Environment Engineering CO., Ltd.		
	SCXM		
法定代表人	温忠伟	成立时间	2000 年 3 月 28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杜东红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杜东红、杜东晖、苏仲敏，一致行动人为杜东红、杜东晖、苏仲敏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441 电力生产-4419 其他电力生产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以袋式除尘技术为核心技术的工业废气除尘工程总承包业务、太阳能光伏电站投资运营、新能源项目的研发、投资及运营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山川秀美	证券代码	831588
挂牌时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97,5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恒泰长财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3 层 301 单元 投资者咨询电话：010-56175813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孙轶群	联系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恒基中心办公 3 座 8 层
电话	010-65180650	电子邮箱	sunyiqun78@hormail.com
传真	010-64804047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恒基中心办公 3 座 8 层	邮政编码	100005
公司网址	www.chinascxm.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722616544C		
注册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 20 号 3 号楼 A-T1589		

注册资本（元）	97,5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	------------	--------------	---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决定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杜东晖先生变更为温忠伟先生。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 一、 业务概要

####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中的其他电力生产。

公司投资的控股子公司秀美怀来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秀美怀来”）主要从事大型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运营。公司向主管部门申请备案并办理并网申请、环评等审批手续，筹集资金进行光伏电站建设，光伏电站建设完成后，进行并网运行、工程验收后即可持续发电、收取国家电网和可再生能源补贴费用；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公司通过自建并运营分布式光伏电站，为用户提供清洁能源，并从中获得稳定的发电相关收入，以电站发电量申请国家分布式光伏发电专项补贴资金，获取持续性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公司投资的控股子公司涿鹿山川秀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涿鹿山川”）主要从事新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和运营以及综合能源服务。公司和中科院等科研院所合作研发创新型新能源项目并进行投资运营。项目建设完成后，计划为用户提供电、热等清洁能源产品，并综合考虑电力市场化改革和国家建立新型电力系统的战略需求，稳步推进综合能源服务，提供以智慧储能、智能配电、数字化能源、碳资产管理等技术为依托的综合能源解决方案。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为售电收入、技术服务。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49,675.03 万元，较期初减少 3,100.13 万元，减少 5.87%；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43.29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820.97 万元，减少 22.40%；报告期内营业成本 1,948.11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3.53 万元，减少 4.58%；报告期内销售毛利率 31.48%，较去年同期降低 12.80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0.83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0.66%。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248.5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595.53%。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采取措施，持续拓展用户，尽量降低成本；同时，持续大力开发投资生物质天然气、跨季节储热、风热等各类清洁能源项目，在投资开发进度加快、项目储备量不断增长的同时根据不同的项目条件和业务战略规划，加大资产质量优化力度，形成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注重新能源技术研发和创新，将重点加大新能源的比例，进一步开拓清洁能源及可再生能源项目，合理进行资源配置与整合，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盈利能力。

## (二) 行业情况

2025 年，全国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电力供应持续绿色低碳转型，电力消费稳中向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10.37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0%。截至 2025 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 3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16.1%。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合计 24.0 亿千瓦，占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 61.7%。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利用小时 3,119 小时，其中，水电 3,367 小时，核电 7,809 小时，火电 4,147 小时，并网风电 1,979 小时，并网太阳能发电 1,088 小时。2025 年，全口径风、光、生物质新增发电量占全社会新增用电量的 97.1%，已成为新增用电量的主体。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有关报告，综合考虑我国目前阶段经济增长潜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建议、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措施，综合判断，预计 2026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10.9-11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6%；全年统调最高用电负荷在 15.7-16.3 亿千瓦；全年新增发电装机有望超过 4 亿千瓦，其中，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有望超过 3 亿千瓦；新增有效发电能力 1 亿千瓦左右，与最大负荷增量基本持平。

2025 年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推动新能源发电企业全面进入市场化竞争阶段，建立差价结算机制，明确差价结算规则，保障收益合理分配，存量项目机制电价按现行政策执行，电量规模衔接既有保障政策；增量项目机制电价通过年度竞价形成，电量规模依据消纳责任权重完成情况及用户承受能力确定。明确纳入机制的电量不重复获得绿证收益，不得强制配储或分摊不合理费用。

2025 年 5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有序推动绿电直连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通知》提出绿电直连项目以满足企业绿色用能需求、创新新能源就地消纳模式为目标，允许风电、光伏等新能源通过专用线路直接向用电企业供电，要求并网型直连项目新能源自发自用电量占比不低于 60%（用户侧绿电占比不低 30%，2030 年前提高到 35%），由负荷侧作为主责单位，支持各类经营主体投资建设绿电直连项目，充分调动投资主体积极性，维护各类投资主体的合法权益。

2025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信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开展零碳园区建设的通知》，加快园区用能结构转型，因地制宜发展绿电直连、新能源就近接入增量配电网等绿色电力直接供应模式，鼓励参与绿证绿电交易，实现能源供需的智慧高效对接。

2025 年 7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 2025 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及有关事项的通知》。通知正式下达 2025 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约束性指标，以及 2025 年重点用能行业绿色电力消费比例，按此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进行考核评估，将 2026 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作为预期性目标指导项目储备，并需结合 2025 年完成情况优化纳入新能源可

持续发展价格结算机制的电量规模，同步加强调节能力建设等配套措施。严格规定权重完成情况以本地实际消纳物理电量为主、购买省外绿证为辅核算，要求当年权重当年完成、不得转移；行业绿电消费比例完成情况以绿证为主核算。

2025 年 9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 年)》。方案提出总体目标，2027 年，全国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到 1.8 亿千瓦以上，带动项目直接投资约 2,500 亿元，培育一批试点应用项目，打造一批典型应用场景。推进电源侧储能应用，推动沙漠、戈壁、荒漠等新能源基地合理规划建设新型储能；建设一批系统友好型新能源电站，促进新能源电站与配建新型储能联合运行，平滑新能源出力曲线，提高可靠出力水平，提供电网稳定支撑能力。

2025 年 10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促进新能源消纳和调控的指导意见》。指导意见指出，统筹“沙戈荒”新能源基地外送与就地消纳，优化水风光基地一体化开发与消纳，推动海上风电规范有序开发与消纳，科学高效推动省内集中式新能源开发与消纳，积极拓展分布式新能源开发与消纳空间。创新新能源集成发展模式，推动新能源与产业融合发展，支持新能源就近消纳新业态发展。加快提升系统调节能力，提高电网对新能源的接纳能力，优化新能源调控模式，强化新型电力系统安全治理。拓展多层次新能源消纳市场化体系，完善适应新能源参与电力市场的规则体系，创新促进新能源消纳的价格机制。

2025 年 10 月，国家能源局印发了《关于促进新能源集成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导意见指出坚持系统融合、一体开发，统筹推进新能源大规模开发和高水平消纳，强化多能源品种一体化开发，提升供应可靠性和系统稳定性；提升新能源多品种互补开发水平，强化新能源开发空间集约复合利用，推进分布式新能源多领域融合开发，推动新能源一体化聚合运营；加快推动新能源产业链“以绿制（造）绿”，统筹推进新能源与传统产业协同优化升级；积极推动新能源多元化非电利用，着力提升风光氢储协同发展水平，稳步建设绿色氢氨醇（氢基能源）综合产业基地，有序推动新能源供热供暖应用。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p>1、公司于 2025 年 1 月被北京经济及信息化局评为专精特新企业，证书编号 2024ZJTX3648，有效期为 2025 年 1 月至 2028 年 1 月。</p> <p>2、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评为高新技术企</p>

	业；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被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评为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11004272，有效期为 2023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9 日。
--	--

##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8,432,894.00	36,642,548.20	-22.40%
毛利率%	31.48%	44.2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38,327.98	-9,672,378.03	-174.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613,278.27	-9,714,499.68	-345.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47%	-3.2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50%	-3.25%	-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10	-171.2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96,750,344.71	527,751,631.11	-5.87%
负债总计	219,283,120.27	223,623,536.77	-1.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5,960,167.63	292,398,495.61	-9.0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73	3.00	-9.0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65%	22.2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14%	42.37%	-
流动比率	1.59	4.84	-
利息保障倍数	-2.53	0.14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85,854.28	-6,555,838.38	595.53%
应收账款周转率	0.44	0.48	-
存货周转率	86.42	66.1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87%	-3.8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2.40%	-43.86%	-
净利润增长率%	-186.81%	-170.06%	-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5,054,661.00	3.00%	6,967,445.43	1.30%	116.07%
应收票据	0.00	0%	0.00	0%	-
应收账款	52,127,382.95	10.50%	69,916,043.42	13.20%	-25.44%
预付款项	9,377,623.69	1.90%	4,684,149.56	0.90%	100.20%
其他应收款	19,003,711.41	3.80%	206,843,618.45	39.20%	-90.81%
存货	225,430.89	0.05%	225,430.89	0.04%	0.00%
固定资产	373,472,606.15	75.20%	210,973,215.10	40.00%	77.02%
在建工程	17,532,670.26	3.50%	17,532,670.26	3.30%	0.00%
使用权资产	-	-	192,398.03	0.00%	-100.00%
无形资产	4,225,651.76	0.90%	4,317,513.75	0.80%	-2.13%
长期待摊费用	2,972,222.23	0.60%	3,305,555.56	0.60%	-10.08%
预计负债	16,830,000.00	3.39%	0.00	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368.15	0.10%	573,374.14	0.10%	-11.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0,770.00	0.30%	1,570,770.00	0.30%	0.00%
应付账款	5,608,707.18	1.10%	8,509,940.39	1.60%	-34.09%
应付职工薪酬	394,986.95	0.10%	0.00	0.00%	-
应交税费	19,118,048.76	3.80%	19,210,197.95	3.60%	-0.48%
其他应付款	3,774,725.01	0.80%	4,692,045.85	0.90%	-19.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698,348.87	6.38%	27,324,133.36	5.20%	16.01%
长期借款	9,884,507.07	2.00%	9,990,000.00	1.90%	-1.06%
长期应付款	131,938,742.01	26.65%	153,850,810.19	29.15%	-14.24%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1,505.55 万元，较期初增加 808.72 万元，增加 116.07%，货币资金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回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余额为 0.00 万元，较期初减少 19.24 万元，减少 100.00%，使用权资产余额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房租摊销完毕导致。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为 560.87 万元，较期初减少 290.12 万元，减少 34.09%，应付账款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支付供应商货款。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39.50 万元，较期初增加 39.50 万元，应付职工薪酬增加为公司财务核算的时间差导致。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377.47 万元，较期初减少 97.13 万元，减少 19.55%，其他应付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支付往来款项所致。

## (二) 经营情况分析

###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8,432,894.00	-	36,642,548.20	-	-22.40%
营业成本	19,481,065.47	68.52%	20,416,354.76	55.72%	-4.58%
毛利率%	31.48%	-	44.28%	-	-
管理费用	5,275,684.08	18.55%	5,173,299.32	14.12%	1.98%
研发费用	4,883,890.15	17.18%	8,827,223.59	24.09%	-44.67%
财务费用	7,329,205.30	25.78%	9,266,133.22	25.29%	-20.90%
其他收益	30,000.00	0.11%	6,662.51	0.02%	350.28%
投资收益	-	-	171,082.00	0.47%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222,141.87	0.78%	-901,651.96	-2.46%	124.64%
营业利润	-8,394,231.03	-29.52%	-8,059,503.39	-21.99%	-4.15%
营业外收入	5,625.09	0.02%	45,658.07	0.12%	-87.68%
营业外支出	16,830,313.32	59.19%	100.00	0.00%	16830213.32%
净利润	-9,830,869.90	-34.58%	-9,295,714.34	-25.37%	-5.76%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期营业收入为 2,843.29 万元，较上年同期 820.97 万元，减少 22.40%，营业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张家口地区，新能源装机容量的增长率远超新能源消纳率，发电受限，发电量下降导致。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为 22.21 万元，上期金额为-90.17 万元，变化-124.64%，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较好，收回应收账款。

本期营业外收入为 0.56 万元，较上期减少 4.00 万元，减少 87.68%，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了就业服务中心援企稳岗返还补贴减少所致。

本其期研发费用 488.39 万元，较上期减少 394.33 万元，减少 44.67%，主要原因为之前的项目已近收尾，本其明未开展新的研发项目。

本期营业外支出为 1,683.03 万元，较上期增加 1,683.02 万元，增加 16830213.32%，营业外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将涉及自身的三件诉讼，计提了预计负债。

###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432,894.00	36,642,548.20	-22.40%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19,481,065.47	20,416,354.76	-4.58%
其他业务成本	-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销售商品	28,432,894.00	19,481,065.47	31.48%	-22.40%	-4.58%	-12.80%
项目管理费	0.00	0.00	0.00%	-100.00%	-100.00%	-100.00%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取得光伏发电和销售商品收入 28,432,894.00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8,209,654.2 元，减少比例 22.40%。发电量较上年同期未发生大幅度变化，主要原因为限电导致收入减少。

##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28,432,894.00	100%	否
	合计	28,432,894.00	100%	-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涿鹿龙选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364,861.61	57.21%	否
2	怀来北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930,000.00	9.92%	否
3	四川省南充市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750,000.00	8.00%	否
4	河北亚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1.60%	否
5	涿鹿撸起袖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5,200.00	1.34%	否
	合计	7,320,061.61	78.07%	-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85,854.28	-6,555,838.38	595.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9.00	-45,226.71	8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22,603.14	-16,284,285.89	-49.98%

####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2,485,854.28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95.53%，主要原因由于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等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增加幅度为 24.25%，本期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等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去年同期减少幅度为 65.53%，但本期现金流入增加幅度大于现金流出增加幅度，以上综合导致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949.0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6.85%，主要原因为上期购置了电脑等固定资产，本期无固定资产需求，故投资较上年同期减少，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减少。

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4,422,603.14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9.98%，主要原因为本期偿还债务和支付利息等支付款项较上年同期增加，筹资收到现金和偿债支付现金综合导致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少。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秀美怀来	控股子公司	光伏发电，新能源及电力项目的开发、推广；太阳能发电系统及新能源供应网络的开发设计、技术咨询、技术	130,000,000.00	384,833,428.33	208,192,312.13	28,432,894.00	-2,698,981.91

		转让					
涿鹿山川	控股子公司	光伏发电，新能源及电力项目的开发、推广；太阳能发电系统及新能源供应网络的开发设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10,000,000.00	53,984,664.35	7,488,459.56	0.00	-1,331,953.58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华能秀美	同公司业务相同	依托国有大型企业的综合实力为背景，扩大经营范围，提升综合竞争实力。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4,883,890.15	8,827,223.59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18%	24.09%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4	4
研发人员合计	4	4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9.50%	9.50%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1	1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	4

**(四) 研发项目情况**

热电联产是全球公认的节约能源、改善环境、增强城市基础设施功能的重要措施。随着城市和工业园区经济发展，热力需求不断增加,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稳步发展，总装机容量不断增长。近年来，国务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相继发布了《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关于因地制宜做好可再生能源供暖相关工作的通知》、《关于推进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发展的指导意见》、《“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等文件，鼓励清洁能源热电联产发展，积极推动热电联产行业向绿色化、集中化发展。

公司与中科院工程热物理研究所，合作研究开发 2MW 风热机组项目。该项目依托中国科学院工程热物理研究所国家能源风电叶片研发实验中心、中国科学院风能利用重点实验室、国家能源风电装备评定中心、国家级风电叶片检测中心，基于空气动力学与热力学交叉理论，徐建中院士提出“风热机组”国际原创概念，将风能直接转化为热能，在成本降低的同时使效率大幅度提高。该项目还获得中国科学院 A 类战略性先导科技专项课题、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等多项国家级、省部级项目支持，取得显著研究成果，在风能热利用领域处于国际领先地位。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

是需要 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如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23 收入、附注六、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山川秀美营业收入主要为售电收入，售电收入系公司通过自建并运营分布式光伏电站，为用户提供清洁能源，并从中获得发电相关收入及分布式光伏发电专项补贴资金收入。

2025 年度山川秀美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8,432,894.00 元，鉴于营业收入是山川秀美的关键业绩指标，我们将其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及评价与收入确认及收款事项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通过检查业务合同的签订、收款审核、客户结算单等，并通过对管理层的访谈，评估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的合理性；

（3）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比较收入毛利率波动情况，并分析其变动的合理性；

（4）选取样本，检查山川秀美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发票、结算单以及收入确认明细表等，同时在抽样的基础上，向主要客户发函询证交易金额，以验证交易的真实性及收入金额的准确性。

##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情况、战略发展规划、人才与资源优势等，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开展精准扶贫工作，积极开发光伏扶贫项目，每年按约定比例将投资收益分配给项目所在地贫困户。依据扶贫协议约定，向对应扶贫户支付扶贫款项。

##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业务拓展风险	公司除尘承包工程主要集中于火电行业，电力行业新建机组和大机组的投标项目

	减少，电力“超低排放”改造接近尾声，竞争更加激烈，对公司未来的盈利和发展带来新的压力。应对措施：公司将采取谨慎投资决策、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拓展新能源业务范围，寻找适合投资的新能源项目，探索风电、生物质能、光热等项目的发展空间，加强能力建设及投资管理等措施以降低相关风险。
行业及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风热项目的投资、建设。国内外宏观经济、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对新能源行业有较大影响，且一直存在变动和调整情况。公司在该行业的业绩也将随相关影响因素的变化或调整而出现波动存在一定的行业及政策变动风险。应对措施：积极稳妥推进项目开发，在效益保证、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尽量增加公司项目储备，增强公司发展的持续性，适时选择优质项目实施并购，扩大公司资产规模，增强公司抗风险的能力。
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始终坚持科技创新，注重对核心技术的培育。尽管公司非常重视技术研发，改善公司的设计工艺，不断提升公司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但不排除今后几年更先进的技术被开发出来，并投放市场，从而影响公司的竞争力。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对科研费用的支出，培养技术人才，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加强市场研究，分析市场环境因素的变化，对客户需求有更好的理解，加强信息沟通，改进产品。同时通过与其他企业、科研院所的技术创新合作，减少技术创新的风险。
技术及管理人员流失的风险	掌握核心技术的人员和具有丰富管理经验的管理人员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经过多年持续的投入、系统的培训培养了一批专业的技术和管理人才，建立了良好的人才引进机制和较为完善的激励机制。正常的人才流动不会对公司产生影响，若短时间内流失大量核心技术人员，将对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将大力吸纳人才，保证人力资源支撑公司发展，用人所长，有计划地安排多岗位轮动进行培养；通过合理的人才建设体系、有竞争力的激励机制来培养人才，及时组织相应的技术及管理培训等措施控制核心技术人才的流失。
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快速发展，资产机构的不断调整，公司的组织结构、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随之不断完善与调整，但内部控制的完善、执行是一个逐步、渐进的过程，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将存在一定的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将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方面进行培训，督促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履行职责。加强企业内控，明确各项规章制度，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电价补贴收入收回风险	我国太阳能发电产业发展迅速、但是主要盈利依然依靠政府补贴。补贴的来源是可再生能源基金，而可再生能源基金的来源主要是工商业用户支付的每度电费中包含的可再生能源附加费。近年来，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发展迅速，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收入远不能满足行业发展需要，补贴资金缺口持续增加，国家发放可再生能源补贴的时间有所滞后，若此情况得不到改善，将会影响发电企业的现金流，进而对实际的投资效益产生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因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以国家信用为基础，该项收入无法收回的风险极低。国家出台《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引导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促进风电和光伏发电等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等政策，也在积极解决补贴资金缺口问题。公司方面，现金流状况总体保持在健康水平，同时将继续加强资金使用和保障的计划性，继续对公司闲散资金进行归集管理，优先满足生产经营过程中所需资金，确保最优的资金使用效率。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 第三节 重大事件

####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 （一）诉讼、仲裁事项

#####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	-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39,160,000.00	13.31%
作为第三人	-	-
合计	39,160,000.00	13.31%

#####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	----	----	------	------	----------	-----------

						况
2025-003	被告/被申请人	2024 年 4 月 18 日，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及其他两被告支付赔偿金 39,160,000.00 元。	否	39,160,000.00	是	审 理 中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因原告申请财产保全，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开展，本次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流动资金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正积极准备应诉材料，依法主张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并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秀美怀来	200,000,000.00	0.00	200,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27 日	2037 年 12 月 27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合计	-	200,000,000.00	0.00	200,000,000.00	-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子公司秀美怀来向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银金融”）以《50 兆瓦奥运迎宾光伏廊道项目（一期 40 兆瓦）》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以其持有秀美怀来

92.31%的股权做质押担保。目前该项目已提供担保款项 2 亿元，余额为 0。

被担保公司为公司子公司及关联公司，其经营情况良好，公司担保风险可控。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风险可控。

####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	-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	-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	-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	-

####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231,730.80	231,730.8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182,000,000.00	182,000,00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213,600,000.00	213,600,000.00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不适用。

##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年7月2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年7月2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年7月19日	-	权益变动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9月11日	-	收购	资产独立承诺	保持公众公司独立性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9月11日	-	收购	不涉及房地产开发的承诺	承诺不会利用公司直接或间接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	正在履行中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50兆瓦奥运迎宾光伏廊道项目（一期40兆瓦）	固定资产	抵押	170,214,972.00	34.27%	开融资租赁业务
总计	-	-	170,214,972.00	34.27%	-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固定资产质押，是公司为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是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

##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3,961,370	34.83%	0	33,961,370	34.8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94,530	0.81%	0	794,530	0.81%
	董事、监事、高管	3,352,030	3.44%	0	3,352,030	3.4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3,538,630	65.17%	0	63,538,630	65.1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2,263,630	63.86%	0	62,263,630	63.86%
	董事、监事、高管	2,919,000	2.99%	0	2,919,000	2.99%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97,500,000.00	-	0	97,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8

####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杜东红	31,101,300	0	31,101,300	31.90%	31,101,300	0	0	0
2	苏仲敏	28,161,300	0	28,161,300	28.88%	28,161,300	0	0	0
3	刘然	5,418,900	0	5,418,900	5.56%	0	5,418,900	0	0
4	王统民	3,816,500	0	3,816,500	3.91%	0	3,816,500	0	0
5	张瑾	3,550,000	0	3,550,000	3.64%	0	3,550,000	0	0
6	杜东晖	3,001,030	0	3,001,030	3.08%	3,001,030	0	0	0
7	孙永波	2,950,000	0	2,950,000	3.03%	0	2,950,000	0	0
8	艾军	2,330,000	0	2,330,000	2.39%	0	2,330,000	0	0
9	曹丽娟	2,320,000	0	2,320,000	2.38%	0	2,320,000	0	0
10	袁君萍	1,800,000	0	1,800,000	1.85%	0	1,800,000	0	0
合计		84,449,030	0	84,449,030	86.62%	62,263,630	22,185,400	0	0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东苏仲敏女士与杜东晖先生为母子，股东苏仲敏女士与杜东红女士为母女，股东杜东晖先生与杜东红女士为兄妹，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为杜东红女士；实际控制人为杜东红女士、杜东晖先生和苏仲敏女士。

杜东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生，毕业于乌克兰基辅大学，研究生学历。2000年9月至2002年7月，担任银河证券分析师；2004年5月至2015年5月，担任斑彩石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7年至今，担任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

杜东晖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生，研究生学历。1996年1月至1999年月任职于南光集团；1999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职于国家开发银行；2001年1月至2008年11月任北京达华庄园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1年6月，担任北京达华世纪低碳研究院副理事长；2011年6月至2024年，任职于银河达 华低碳产业（天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执行事务委派代表。

苏仲敏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4年生，1978年5月-1999年7月，历任中国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检测员，研究员。

股东杜东晖先生、杜东红女士和苏仲敏女士为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杜东晖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1973 年 10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4 日	3,001,030	0	3,001,030	3.08%
杜东红	董事	女	1977 年 1 月	2024 年 5 月 16 日	2026 年 9 月 14 日	2,940,000	28,161,300	31,101,300	31.90 %
苏仲敏	董事	女	1944 年 7 月	2024 年 5 月 16 日	2026 年 9 月 14 日	0	28,161,300	28,161,300	28.88 %
温忠伟	董事	男	1978 年 10 月	2025 年 9 月 2 日	2026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宋威翰	董事	男	1986 年 3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77%
曹丽娟	监事会 主席	女	1965 年 8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4 日	2,320,000	0	2,320,000	2.38%
孟华	监事	女	1976 年 12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王树宝	职工监 事代表	男	1980 年 9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孙轶群	董事会 秘书	女	1978 年 6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杜东晖先生与公司董事杜东红女士为兄妹，与公司董事苏仲敏女士为母女。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

####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	------	------	------	------

杨汉东	董事	离任	-	辞职
温忠伟	-	新任	董事	新增选

####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温忠伟先生，男，出生于 1978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8 月，担任北京绿能皓天生物质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 年 9 月起至今，担任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员工情况

####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0	0	5
技术人员	21	0	0	21
销售人员	1	0	0	1
生产人员	11	0	0	11
财务人员	4	0	0	4
员工总计	42	0	0	4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30	30
专科	7	7
专科以下	3	3
员工总计	42	42

####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相关合同、协议，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遵循以责定岗、以岗定薪，全员实行绩效考核的原则，定期对同行业薪酬水平进行市场调查，完善“内部公平，外部平衡”系统性的薪酬机制，平衡公司的支付水平与外部的市场的竞争性。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非常注重人才的培养，公司通过技术培训、职

称培训、职业道德培训等鼓励员工自身的再深造和再学习，建立长效的培训制度，不断培养和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和能力，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另外对专业类及技术类员工通过激励和鼓励的形式，让员工利用业余时间参加各种类型的专业培训和思维拓展类学习，以及资质证书的考试等自学成长。

##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

###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具有

完整、独立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在有效分析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分析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持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 四、 投资者保护

####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span style="float: right;"><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span>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span style="float: right;"><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span>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1157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蔺莉	彭文桓		
	2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5			

## 审 计 报 告

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11578 号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川秀美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川秀美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山川秀美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

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如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23 收入、附注六、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山川秀美营业收入主要为售电收入，售电收入系公司通过自建并运营分布式光伏电站，为用户提供清洁能源，并从中获得发电相关收入及分布式光伏发电专项补贴资金收入。

2025 年度山川秀美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8,432,894.00 元，鉴于营业收入是山川秀美的关键业绩指标，我们将其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及评价与收入确认及收款事项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通过检查业务合同的签订、收款审核、客户结算单等，并通过与管理层的访谈，评估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的合理性；

（3）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比较收入毛利率波动情况，并分析其变动的合理性；

（4）选取样本，检查山川秀美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发票、结算单以及收入确认明细表等，同时在抽样的基础上，向主要客户发函询证交易金额，以验证交易的真实性及收入金额的准确性。

#### 四、其他信息

山川秀美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山川秀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

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山川秀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山川秀美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山川秀美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山川秀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

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山川秀美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山川秀美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蔺莉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彭文桓

2026 年 4 月 28 日

## 二、 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第七节（六）1	15,054,661.00	6,967,445.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第七节（六）2	52,127,382.95	69,916,043.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第七节（六）3	9,377,623.69	4,684,149.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第七节（六）4	19,003,711.41	206,843,618.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第七节（六）5	225,430.89	225,430.8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第七节（六）6	679,246.22	649,446.52
<b>流动资产合计</b>		<b>96,468,056.16</b>	<b>289,286,134.27</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第七节（六）7	373,472,606.15	210,973,215.10
在建工程	第七节（六）8	17,532,670.26	17,532,670.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第七节（六）9		192,398.03
无形资产	第七节（六）10	4,225,651.76	4,317,513.7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第七节（六）11	2,972,222.23	3,305,555.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第七节（六）12	508,368.15	573,374.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第七节（六）13	1,570,770.00	1,570,77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00,282,288.55</b>	<b>238,465,496.84</b>

<b>资产总计</b>		<b>496,750,344.71</b>	<b>527,751,631.11</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第七节（六）14	5,608,707.18	8,509,940.3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第七节（六）15	33,070.21	16,555.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第七节（六）16	394,986.95	
应交税费	第七节（六）17	19,118,048.76	19,210,197.95
其他应付款	第七节（六）18	3,774,725.01	4,692,045.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第七节（六）19	31,698,348.87	27,324,133.36
其他流动负债	第七节（六）20	1,984.21	993.36
<b>流动负债合计</b>		<b>60,629,871.19</b>	<b>59,753,866.86</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第七节（六）21	9,884,507.07	9,99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第七节（六）22	131,938,742.01	153,850,810.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第七节（六）23	16,83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859.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58,653,249.08</b>	<b>163,869,669.91</b>
<b>负债合计</b>		<b>219,283,120.27</b>	<b>223,623,536.77</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第七节（六）24	97,500,000.00	97,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第七节（六）25	74,861,377.27	74,861,377.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第七节（六）26	5,156,097.12	5,156,097.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第七节（六）27	88,442,693.24	114,881,021.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b>265,960,167.63</b>	<b>292,398,495.61</b>
少数股东权益		11,507,056.81	11,729,598.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b>277,467,224.44</b>	<b>304,128,094.34</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b>496,750,344.71</b>	<b>527,751,631.11</b>

法定代表人：温忠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清焕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清焕

##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63,389.02	533,535.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75,978.60	831,578.60
其他应收款	第七节（十三）1	13,081,605.27	143,193,017.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8,908.02	245,125.55
<b>流动资产合计</b>		<b>14,659,880.91</b>	<b>144,803,257.14</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第七节（十三）3	127,210,000.00	127,2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2,028,087.49	39,528.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2,398.03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1,684.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09,238,087.49</b>	<b>127,473,611.47</b>
<b>资产总计</b>		<b>323,897,968.40</b>	<b>272,276,868.61</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08,920.79	560,243.0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4,986.95	-
应交税费		1,728,694.47	1,401,294.20
其他应付款		108,880,913.44	53,109,686.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58,000.00	192,398.11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8,071,515.65</b>	<b>55,263,621.7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	5,358,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83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8,859.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6,830,000.00</b>	<b>5,386,859.72</b>
<b>负债合计</b>		<b>134,901,515.65</b>	<b>60,650,481.45</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97,500,000.00	97,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861,377.27	74,861,377.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56,097.12	5,156,097.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478,978.36	34,108,912.7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88,996,452.75</b>	<b>211,626,387.1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323,897,968.40</b>	<b>272,276,868.61</b>

###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b>一、营业总收入</b>		<b>28,432,894.00</b>	<b>36,642,548.20</b>
其中：营业收入	第七节（六）28	28,432,894.00	36,642,548.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37,079,266.90</b>	<b>43,978,144.14</b>
其中：营业成本	第七节（六）28	19,481,065.47	20,416,354.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第七节（六）29	109,421.90	295,133.2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第七节（六）30	5,275,684.08	5,173,299.32
研发费用	第七节（六）31	4,883,890.15	8,827,223.59
财务费用	第七节（六）32	7,329,205.30	9,266,133.22
其中：利息费用		7,150,213.75	9,279,807.04
利息收入		5,726.14	22,958.84
加：其他收益	第七节（六）33	30,000.00	6,662.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七节（六）34		171,082.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第七节（六）35	222,141.87	-901,651.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8,394,231.03</b>	<b>-8,059,503.39</b>
加：营业外收入	第七节（六）36	5,625.09	45,658.07
减：营业外支出	第七节（六）37	16,830,313.32	100.00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5,218,919.26</b>	<b>-8,013,945.32</b>
减：所得税费用	第七节（六）38	1,441,950.64	1,281,769.0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6,660,869.90</b>	<b>-9,295,714.34</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541.92	376,663.69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438,327.98	-9,672,378.03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6,660,869.90</b>	<b>-9,295,714.34</b>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438,327.98	-9,672,378.0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2,541.92	376,663.69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0

法定代表人：温忠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清焕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清焕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b>一、营业收入</b>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81,782.7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876,448.00	4,177,555.68
研发费用		2,599,243.68	7,225,657.45
财务费用		351,417.74	351,871.60
其中：利息费用		350,663.60	350,663.68
利息收入		423.86	716.18
加：其他收益		30,000.00	6,662.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082.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797,109.42</b>	<b>-11,759,122.94</b>
加：营业外收入			633.10
减：营业外支出		16,830,000.0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2,627,109.42</b>	<b>-11,758,489.84</b>
减：所得税费用		2,824.99	1,344.97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2,629,934.41</b>	<b>-11,759,834.81</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2,629,934.41</b>	<b>-11,759,834.81</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969,853.09	41,021,914.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26,966.80	32,931,696.3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1,196,819.89</b>	<b>73,953,610.5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41,163.83	19,792,015.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0,119.56	7,717,464.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86,025.93	6,413,512.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23,656.29	46,586,456.5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8,710,965.61</b>	<b>80,509,448.8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2,485,854.28</b>	<b>-6,555,838.3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49.00	45,226.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949.00</b>	<b>45,226.7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949.00</b>	<b>-45,226.7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9,9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9,9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50,947.49	17,345,454.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71,655.65	8,928,831.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4,422,603.14</b>	<b>26,274,285.8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422,603.14</b>	<b>-16,284,285.8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057,302.14</b>	<b>-22,885,350.9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44,469.61	29,329,820.5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4,501,771.75</b>	<b>6,444,469.61</b>

法定代表人：温忠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清焕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清焕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23.86	30,937,391.9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423.86</b>	<b>30,937,391.9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3,406.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57,344.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002.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83.43	25,782,803.7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483.43</b>	<b>31,410,557.6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9.57</b>	<b>-473,165.6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39.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139.7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139.7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9.57</b>	<b>-498,305.3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59.34	508,864.7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0,499.77</b>	<b>10,559.34</b>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7,500,000.00	-	-	-	74,861,377.27	-	-	-	5,156,097.12	-	114,881,021.22	11,729,598.73	304,128,094.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7,500,000.00	-	-	-	74,861,377.27	-	-	-	5,156,097.12	-	114,881,021.22	11,729,598.73	304,128,094.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438,327.98	-222,541.92	-26,660,869.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438,327.98	-222,541.92	-26,660,869.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97,500,000.00	-	-	-	74,861,377.27	-	-	-	5,156,097.12	-	88,442,693.24	11,507,056.81	277,467,224.44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7,500,000.00	-	-	-	74,861,377.27	-	-	-	5,156,097.12	-	124,553,399.25	11,352,935.04	313,423,808.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7,500,000.00	-	-	-	74,861,377.27	-	-	-	5,156,097.12	-	124,553,399.25	11,352,935.04	313,423,808.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72,378.03	376,663.69	-9,295,714.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72,378.03	376,663.69	-9,295,714.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97,500,000.00	-	-	-	74,861,377.27	-	-	-	5,156,097.12	-	114,881,021.22	11,729,598.73	304,128,094.34

法定代表人：温忠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清焕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清焕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7,500,000.00	-	-	-	74,861,377.27	-	-	-	5,156,097.12		34,108,912.77	211,626,387.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7,500,000.00	-	-	-	74,861,377.27	-	-	-	5,156,097.12		34,108,912.77	211,626,387.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22,629,934.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2,629,934.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97,500,000.00	-	-	-	74,861,377.27	-	-	-	5,156,097.12		11,478,978.36	188,996,452.75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97,500,000.00			74,861,377.27	-	-	5,156,097.12		45,868,747.58	223,386,221.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7,500,000.00			74,861,377.27	-	-	5,156,097.12		45,868,747.58	223,386,221.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11,759,834.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1,759,834.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97,500,000.00	-	-	-	74,861,377.27	-	-	-	5,156,097.12		34,108,912.77	211,626,387.16

#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证券简称“山川秀美”，证券代码：“831588”。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14722616544C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温忠伟。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 9750 万股，注册资本为 9750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 20 号 3 号楼 A-T1589 室（集群注册），总部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 20 号 3 号楼 A-T1589 室（集群注册）。

####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以袋式除尘技术为核心技术的工业废气除尘、太阳能光伏电站投资运营。

####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 4、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光伏发电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

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

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

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票据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参考应收票据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员工的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股东往来。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员工的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股东往来。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 10、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1、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金融资产减值。

### 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

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金融工具”附注。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

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

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

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4、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	19-9.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

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17、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

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

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3、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

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具体确认方法：

（1）太阳能光伏发电收入：

电力收入于电力供应至所在地的电网公司或业主时确认。

## 24、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

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

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7、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办公场所。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

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8、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3、“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 （2）租赁的归类

#### （2.1）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

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 （2.2）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 （2.3）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 （3.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9）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五、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2025年12月31日，“上年年末”指2024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5年度，“上期”指2024年度。

###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28,991.50	28,991.50
银行存款	15,025,669.50	6,938,453.93
其中：受限资金	552,889.25	522,975.82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5,054,661.00	6,967,445.4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24年10月12日，依据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2024）京0114执保4654号之一执行裁定书、（2024）京0114执保4654号协助执行通知书，交通银行冻结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110060878018010043224账户余额545,949.39元，冻结期限自2025年10月12日至2026年10月12日。

2024年10月12日，依据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2024）京0114执保4654号之四执行裁定书、（2024）京0114执保4654号协助执行通知书，中国工商银行冻结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0200200219200062324账户余额6,939.86元，冻结期限自2025年10月12日至2026年10月12日。

### 2、应收账款

####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8,003,306.30	18,311,191.43
1至2年	26,272,478.47	29,764,789.56
2至3年	20,585,233.63	25,210,877.87
3至4年	0.00	240,447.48
4至5年	240,447.48	0.00
5年以上	0.00	0.00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小 计	55,101,465.88	73,527,306.34
减：坏账准备	2,974,082.93	3,611,262.92
合 计	52,127,382.95	69,916,043.4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101,465.88	100.00	2,974,082.93	5.40	52,127,382.95
其中：					
账龄组合	46,899,731.36	85.12	2,974,082.93	6.34	43,925,648.43
无风险组合	8,201,734.52	14.88			8,201,734.52
合 计	55,101,465.88	100.00	2,974,082.93	5.40	52,127,382.95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527,306.34	100.00	3,611,262.92	4.91	69,916,043.42
其中：					
账龄组合	65,325,571.82	88.84	3,611,262.92	5.51	61,714,308.90
无风险组合	8,201,734.52	11.16			8,201,734.52
合 计	73,527,306.34	——	3,611,262.92	——	69,916,043.42

(3)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003,306.30		
1-2 年	18,311,191.43	915,559.57	5.00
2-3 年	20,585,233.63	2,058,523.36	10.00
3-4 年			20.00
4-5 年			50.00
合 计	46,899,731.36	2,974,082.93	6.34%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分析组合	3,611,262.92	-637,179.99			2,974,082.93
合 计	3,611,262.92	-637,179.99			2,974,082.93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大额应收账款情况（较多时列示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国网冀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99,731.36	85.12%	2,974,082.93
涿鹿沐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00,000.00	5.44%	
张家口达华建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2,901,290.54	5.27%	
怀来北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1,875,000.00	3.40%	
涿鹿达华致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0,447.48	0.44%	
合 计		54,916,469.38	99.67%	2,974,082.93

## 3、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19,193.69	63.12	1,951,560.96	41.66
1 至 2 年	1,563,862.00	16.68	2,487,748.60	53.11
2 至 3 年	1,649,728.00	17.59	189,140.00	4.04
3 年以上	244,840.00	2.61	55,700.00	1.19
合 计	9,377,623.69	100.00	4,684,149.56	100.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大额预付款项情况（较多时列示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涿鹿龙选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64,861.61	57.21%
怀来北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0,000.00	9.92%
四川省南充市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00	8.00%
安徽彩龙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000.00	1.81%
河北鑫垣土地整理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000.00	1.56%
合计		7,360,861.61	78.50%

####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433,034.07
其他应收款	19,003,711.41	146,410,584.38
合计	19,003,711.41	206,843,618.45

##### （1）应收股利

###### ①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达华集团北京中达联咨询有限公司		60,433,034.07
小计		60,433,034.07
减：坏账准备		
合计		60,433,034.07

##### （2）其他应收款

######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4,202,823.58	93,179,486.40
1至2年	3,709,333.38	35,752,402.70
2至3年	729,556.89	17,254,695.28
3至4年	553,035.68	80,000.00
4至5年	80,000.00	
5年以上	144,000.00	144,000.00
小计	19,418,749.53	146,410,584.38
减：坏账准备	415,038.12	
合计	19,003,711.41	146,410,584.38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涿鹿海文太阳能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427,084.07	1 至 2 年	64.00	338,327.27
张秀云	关联方往来款	1,400,000.00	1 至 2 年	7.21	
达华世纪高技术股份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355,000.00	1 至 2 年	6.98	
北京华加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50,000.00	1 年以内	2.83	
怀来县工程建设现场项目部	关联方往来款	172,350.00	1 年以内	0.89	
合 计	——	15,904,434.07	——	81.91	338,327.27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25,430.89		225,430.89
合 计	225,430.89		225,430.89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25,430.89		225,430.89
合 计	225,430.89		225,430.89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37,306.23	643,154.76
其他	41,939.99	6,291.76
合 计	679,246.22	649,446.52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373,472,606.15	210,973,215.10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373,472,606.15	210,973,215.10

**(1) 固定资产**

##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 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9,164,601.73	280,428,145.61	187,238.18	408,421.31	300,188,406.83
2、本期增加金额		182,000,000.00		5,949.00	182,005,949.00
(1) 购置		182,000,000.00		5,949.00	182,005,949.00
3、本期减少金额		4,386,766.00			4,386,766.00
4、期末余额	19,164,601.73	458,041,379.61	187,238.18	414,370.31	477,807,589.83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3,983,694.33	84,731,746.82	151,119.35	348,631.23	89,215,191.73
2、本期增加金额	920,109.60	14,160,073.79	20,067.72	19,540.84	15,119,791.95
(1) 计提	920,109.60	14,160,073.79	20,067.72	19,540.84	15,119,791.9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903,803.93	98,891,820.61	171,187.07	368,172.07	104,334,983.68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260,797.80	359,149,559.00	16,051.11	46,198.24	373,472,606.15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5,180,907.40	195,696,398.79	36,118.83	59,790.08	210,973,215.10

**8、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17,532,670.26	17,532,670.26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17,532,670.26	17,532,670.26

## (1) 在建工程

##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涿鹿科技孵化园 392KW 分布式光 伏项目	157,161.45		157,161.45	157,161.45		157,161.45
涿鹿可脱网 100% 可再生能源示范 小镇	9,410,240.58		9,410,240.58	9,410,240.58		9,410,240.58
怀来县 50MW 光伏 发电增容项目	6,933,797.37		6,933,797.37	6,933,797.37		6,933,797.37
2.2 兆瓦风热项目	924,876.16		924,876.16	924,876.16		924,876.16
沼气发电机组	106,594.70		106,594.70	106,594.70		106,594.70
合 计	17,532,670.26		17,532,670.26	17,532,670.26		17,532,670.26

## 9、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961,990.57	961,990.57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961,990.57	961,990.57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769,592.54	769,592.54
2、本年增加金额	192,398.03	192,398.03
(1) 计提	192,398.03	192,398.03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961,990.57	961,990.57
三、减值准备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92,398.03	192,398.03

## 10、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4,593,099.72	4,593,099.7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593,099.72	4,593,099.72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275,585.97	275,585.97
2、本期增加金额	91,861.99	91,861.99
(1) 计提	91,861.99	91,861.9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67,447.96	367,447.96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25,651.76	4,225,651.76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4,317,513.75	4,317,513.75

##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特别租息	3,305,555.56		333,333.33		2,972,222.23
合 计	3,305,555.56		333,333.33		2,972,222.23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89,121.05	508,368.15	3,611,262.92	541,689.43
租赁负债			211,231.39	31,684.71
合 计	3,389,121.05	508,368.15	3,822,494.31	573,374.14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92,398.11	28,859.72
合 计			192,398.11	28,859.72

##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付工程款	1,570,770.00	1,570,770.00
合 计	1,570,770.00	1,570,770.00

## 14、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材料款	258,243.00	291,243.00
应付工程款	4,008,786.39	8,058,697.39
应付设备款	1,171,677.79	160,000.00
应付服务费	170,000.00	
合 计	5,608,707.18	8,509,940.39

## 15、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35,054.42	17,549.31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1,984.21	993.36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33,070.21	16,555.95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034,064.70	6,639,077.75	394,986.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2,853.62	732,853.62	
合 计		7,766,918.32	7,371,931.37	394,986.9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65,932.41	5,370,945.46	394,986.95
2、职工福利费		235,000.00	235,000.00	
3、社会保险费		489,234.15	489,234.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7,203.62	237,203.62	
工伤保险费		17,258.33	17,258.33	
生育保险费		234,772.20	234,772.20	
4、住房公积金		381,714.14	381,714.1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2,184.00	162,184.00	
合 计		7,034,064.70	6,639,077.75	394,986.9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10,283.50	710,283.50	
2、失业保险费		22,570.12	22,570.12	
合 计		732,853.62	732,853.62	

**17、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8,374,434.60	8,643,584.30
企业所得税	10,381,234.45	10,531,234.45
个人所得税	327,000.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379.19	17,689.60
教育费附加		10,613.76
地方教育附加		7,075.84
合 计	19,118,048.76	19,210,197.95

**18、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1,363,360.00	1,041,880.00
其他应付款	2,411,365.01	3,650,165.85
合 计	3,774,725.01	4,692,045.85

**(1)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应付款利息	1,363,360.00	1,041,880.00
合 计	1,363,360.00	1,041,880.00

**(2)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2,354,223.50	3,593,024.34
待付报销款	57,141.51	57,141.51
合 计	2,411,365.01	4,692,045.85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2,398.1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1,720,348.87	27,131,735.25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合 计	31,720,348.87	27,324,133.36

**20、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	1,984.21	993.36
合 计	1,984.21	993.36

**21、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9,884,507.07	9,990,000.00
合 计	9,884,507.07	9,990,000.00

注：2024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子公司涿鹿山川秀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宣化支行签订合同编号“13010320240001276”的《小微企业抵押 e 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0 日（首次提款日）至 2027 年 1 月 9 日（借款到期日），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该借款由涿鹿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以所

拥有的房屋提供抵押担保，担保额度 1350 万元。

## 22、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131,938,742.01	148,492,810.19
专项应付款		5,358,000.00
合 计	131,938,742.01	153,850,810.19

### (1)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90,212,266.14	214,023,937.50
未确认融资费用	-34,103,175.26	-40,569,392.0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4,170,348.87	24,961,735.25
合 计	131,938,742.01	148,492,810.19

### (2)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涿鹿县矾山镇财政扶 贫专项资金	2,308,000.00			2,308,000.00	扶贫专项资金
涿鹿县矾山镇贫困村 村集体经济项目资金	1,750,000.00			1,750,000.00	扶贫专项资金
涿鹿县矾山镇农村一 事一议专项资金	1,300,000.00			1,300,000.00	扶贫专项资金
矾山镇扶贫衔接资金	2,170,000.00			2,170,000.00	扶贫衔接资金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170,000.00			7,528,000.00	
合 计	5,358,000.00			.00	

注：公司与涿鹿县矾山镇人民政府及下属 19 个村委会 577 户贫困户签订扶贫资金合作使用协议，贫困户将收到的国家扶贫专项资金 2,308,000.00 借于公司使用，借款期限 2025 年 12 月 30 日。正在进行续签工作。

公司与涿鹿县矾山镇人民政府及下属 5 个村委会 5 户贫困户签订扶贫资金合作使用协议，贫困户将收到的国家扶贫专项资金 1,750,000.00 借于公司使用，借款期限 2025 年 12 月 30 日。正在进行续签工作。

公司与涿鹿县矾山镇人民政府及下属 26 个村委会 325 户贫困户签订扶贫资金合作使用协议，贫困户将收到的国家扶贫专项资金 1,300,000.00 借于公司使用，借款期限 2025 年 12 月 30 日。正在进行续签工作。

公司与涿鹿县矾山镇人民政府及下属 8 个村委会签订扶贫资金合作使用协议，贫困户将收到的国家扶贫专项资金 2,170,000.00 借于公司使用，借款期限 2025 年 12 月 30 日。正在进

行续签工作。

### 23、预计负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决诉讼		16,830,000.00		16,830,000.00
合 计		16,830,000.00		16,830,000.00

####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预计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 ①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

2024 年 4 月 18 日，平安保险上海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及其他两被告支付赔偿金 39,160,000.00 元。

2024 年 10 月 8 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2024）京 0114 民初 18207 号民事裁定书。平安保险上海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与本公司、上海浩天建设有限公司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案件审理过程中，申请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向法院申请诉讼财产保全，请求冻结被申请人本公司、上海浩天建设有限公司存款 39160000 元或查封、扣押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申请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提供了财产保全承诺书。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申请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的保全申请符合法律规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零三条、第一百零五条、第一百零六条第一款之规定，裁定如下：冻结被申请人本公司、上海浩天建设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 39,160,000.00 元或查封、扣押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裁定立即开始执行。

2024 年 10 月 12 日，依据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2024）京 0114 执保 4654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2024）京 0114 执保 4654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交通银行冻结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0060878018010043224 账户余额 515,465.96 元，冻结期限自 2025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2 日。

2024 年 10 月 12 日，依据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2024）京 0114 执保 4654 号之四执行裁定书、（2024）京 0114 执保 4654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中国工商银行冻结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0200200219200062324 账户余额 7,509.86 元，冻结期限自 2025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2 日。

因管辖地问题，目前该案已转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审理。

本公司对以上事故的损失金额有异议，已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鉴定申请，现已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事故损失重新评估。

依据以往相似案件的判例，本公司在重新评估损失价值的基础上大约承担 40%-50%的赔偿金，预估金额大约 15,000,000.00 元左右。本公司计提预计负债 15,000,000.00 元。

##### ②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

2026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2025）沪 0115 民初 3141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支付平安保险上海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300,000 元。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外高桥电厂”）在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保险上海”）处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约定：保险期间 2021 年 7 月 1 日 00 时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24 时止。2022 年 2 月 15 日 22 时 48 分左右，外高桥电厂 2 号发电机组布袋除尘器（A 侧）发生坍塌，事故导致 6 名正在现场进行消缺作业的人员死亡。根据上海市政府所批复的《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15”除尘器坍塌较大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该报告作出了对事故责任单位的认定及处理意见，即：1.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川秀美公司”）作为外高桥电厂 2 号机组原电除尘器改造工程的 EPC 总承包单位，未尽到改造工程总承包单位的安全职责。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定，在未经可靠性鉴定的情况下开展改造设计；盲目将除尘器设 - 2 - 计灰载荷提升至满灰斗以上 2 米，加重了除尘器钢支架运行载荷；未严格履行《2 号炉布袋除尘器改造技术协议》中约定的保证各单元烟气分配均匀，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2. 外高桥电厂对除尘器设备隐患排查治理、日常运行维护不到位，对除尘器改造工程安全质量把关不严。未按照国家能源局和上级单位要求认真开展除尘器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未能发现和消除除尘器设备安全隐患；除尘器设备运行及检修规程内容不完整、要求不明确、维护不到位，未能及时发现和处理灰斗积灰，未有效发挥灰位报警提示功能，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即《事故调查报告》中对事故责任单位判定为：（1）被告山川秀美公司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2）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3）建议国家能源局华东监管局依法对山川秀美公司、外高桥电厂给予行政处罚。2022 年 12 月 9 日，《行政处罚决定书》（华东监能罚字〔2022〕25 号）对山川秀美公司给予 160 万元行政处罚；（2）《行政处罚决定书》（华东监能罚字〔2022〕26 号）对外高桥电厂给予 150 万元行政处罚。构筑物倒塌造成他人损害事故中应由存在过错的建筑单位和施工单位承担连带责任，本案中建筑单位外高桥电厂实际承担责任超过自己责任份额，有权向连带责任人即被告施工单位山川秀美公司追偿，平安保险上海取得基于侵权法律关系的代位求偿权。根据《民法典》第 1252 条第一款规定，“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倒塌、塌陷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承担连带责任，但是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能够证明不存在质量缺陷的除外。”本案中，根据《工业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50144-2008）规定，除尘器结构属于工业构筑物，因此构筑物发生倒塌造成 6 名正在现场进行消缺作业的人员死亡的情形应适用《民法典》第 1252 条第一款规定，即由建筑单位外高桥电厂和施工单位山川秀美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另根据《民法典》第 178 条第二款规定，“连带责任人的责任份额根据各自责任大小确定。实际承担责任超过自己责任份额的连带

责任人，有权向其他连带责任人追偿”。《事故调查报告》已对两者的过错进行了认定，即外高桥电厂与被告山川秀美公司均对本次事故负有责任。虽未对二者责任大小进行区分，但根据华东监能罚字（2022）25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山川秀美公司因该事故给予行政处罚 160 万元，华东监能罚字（2022）2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外高桥电厂因该事故给予行政处罚 150 万元，可据此区分外高桥电厂与被告山川秀美公司对本次事故损害的责任大小。即，山川秀美公司应承担 16/31 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外高桥电厂应承担 15/31 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被保险人外高桥电厂与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浩天建设有限公司已签署委托赔偿协议，上海浩天建设有限公司受托与 6 名死亡人员家属签订并履行赔偿协议，现上海浩天建设有限公司代外高桥电厂已实际支付赔偿款合计 13,140,000 元。根据保单第三者每人死亡限额为 50 万元，本次事故造成死亡人员一共 6 名，最终确认理赔金额为 300 万元。而如前所述 300 万元的赔偿款中，被保险人应只需承担其中 15/31 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即 1,451,612.90 元），其余 16/31 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即 1,548,387.10 元）应由山川秀美公司予以承担，故有权向连带责任人即山川秀美公司追偿剩余 1,548,387.10 元赔偿。现平安保险上海已支付保险赔款 300 万元，并依法取得追偿权，平安保险上海有权在保险金赔付金额范围内向责任人即山川秀美公司请求赔偿。

法院认为，因第三者对保险标的的损害而造成保险事故的，保险人自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之日起，在赔偿金额范围内代位行使被保险人对第三者请求赔偿的权利。本案中，外高桥电厂在平安保险上海处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及附加第三者责任险，案涉事故发生于保险期间内，该事故造成第三者六人死亡，平安保险上海已依据保险合同附加第三者责任死亡赔偿金限额向被保险人外高桥电厂进行了赔付，外高桥电厂亦出具了相应的权益转让书，故平安保险上海依法取得了保险人的代位求偿权。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复的《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15”除尘器坍塌较大事故调查报告》事故调查报告认定的事故的直接原因为外高桥电厂 2 号机组除尘器未经可靠性鉴定进行改造设计，改变了除尘器箱体内部结构和荷载分布……除尘器钢支架在长期运行过程中柱头发生塑性变形和累积损伤，承载力降低等；间接原因为山川秀美公司未尽到改造工程总承包单位的安全职责，外高桥电厂对除尘器设备隐患排查治理、日常运行维护不到位，对除尘器改造工程安全质量把关不严等；同时还发现，苏州市华望电力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未尽到改造工程监理单位的安全职责，外高桥电厂、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和上海浩天建设有限公司相关人员未严格执行企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落实检维修作业票签发制度等，故法院综合各方过错情况，酌情认定山川秀美公司应赔付平安保险上海 1,300,000.00 元。

针对以上判决，本公司已提起上诉，定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二审开庭。本公司预估终审判决大概率维持原判，酌情减少的金额也不会太多。赔偿金额大约 1,300,000.00 元。本公司计提预计负债 1,300,000.00 元。

### ③李炼要求返还股权认购款及利息案

2026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2025）京 0101 民初 2774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返还李炼股权认购款 400,000.00 元并按照 3% 年利率支付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

2015 年 11 月 30 日，李炼响应达华公司号召，向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华公司）指定账户转账 60 万元参与达华公司关联企业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川公司）的定向增发股票计划。但其后李炼并未取得股票，也未与他人签订股权代持协议。2022 年 10 月 25 日，李炼因重大医疗支出需要，通过短信向达华公司法定代表人杜永林提出退还投资款的请求，其当日表示同意退款。2023 年 2 月 23 日，达华公司向李炼指定账户支付 20 万元，剩余 40 万元至今尚未支付。李炼认为，达华公司、山川公司违反公司法关于定向增发股票的相关规定，故要求确认李炼与达华公司、山川公司之间的合同无效，并要求达华公司、山川公司退还李炼 40 万元及资金占有损失。即使双方之间的合同有效，因双方已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达成退款合意，达华公司、山川公司也应向李炼退还款项。

经审理后，法院认为，山川公司发布定向增发股票通知，李炼向其认购股票，双方成立合同关系，该合同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且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双方均应遵照履行。故法院对于李炼要求确认合同无效的诉讼请求不予支持。本案的争议焦点为山川公司是否完成了向李炼交付股票的义务问题及达华公司是否应承担连带责任问题。

关于争议焦点一，根据公司法规定，禁止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代持上市公司股票。本案中山川公司系新三板上市公司，其主张李炼认购的股票已经公司统一安排由孙永波、袁君萍代持，但其未提交证据证明代持行为已经李炼同意，且作为上市公司其主导安排股权代持，该行为违反了法律的禁止性规定，不应对李炼发生法律效力。山川公司收取李炼股票认购款多年后未能使李炼取得股东身份，其未完成向李炼交付股票的义务，现李炼要求其返还剩余的股票认购款于法有据，法院予以支持。基于此，李炼有权收取山川公司已向其退还的股票认购款 200,000.00 元，故法院对于山川公司的主张不予支持。

关于争议焦点二，法院认为，案涉股票增发事宜系由达华公司向公司各分支机构发出，股票认购款项亦由达华公司代收，达华公司实质参与了案涉股票增发事宜。达华公司代收李炼款项后，未经李炼同意将其股票认购款转给他人，再由他人名义向山川公司认购股权，其对于李炼未取得股权具有过错，故法院对于李炼要求达华公司与山川公司共同向其退还剩余 40 万元款项的主张予以支持。

关于利息一节，考虑到李炼的实际损失情况，法院酌定为按照年利率 3% 支付。关于山川公司主张其曾向李炼支付股息一节，其提交的证据不足以证明其主张，法院对其该项抗辩意见不予采信。

综上所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六十五条、第五百零九条、第五百七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之规定，法院判决如下：

一、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返还李炼股权认购款 400,000.00 元并按照 3%年利率支付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返还责任；

二、驳回李炼、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针对以上判决，本公司已提起上诉，二审日期未定。本公司预估终审判决大概率维持原判，预估返还本金及利息金额大约 530,000.00 元。本公司计提预计负债 530,000.00 元。

#### 24、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7,500,000.00						97,500,000.00

#### 25、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74,861,377.27			74,861,377.27
合计	74,861,377.27			74,861,377.27

#### 26、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56,097.12			5,156,097.12
合计	5,156,097.12			5,156,097.12

#### 27、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14,881,021.22	124,553,399.25
调整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14,881,021.22	124,553,399.2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38,327.98	-9,672,378.03
其他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8,442,693.24	114,881,021.22

####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432,894.00	19,481,065.47	36,642,548.20	20,416,354.76
其他业务				
合 计	28,432,894.00	19,481,065.47	36,642,548.20	20,416,354.76

## 主营业务按产品及服务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光伏发电电费	28,432,894.00	18,364,717.17	36,407,977.28	17,803,778.82
销售商品	0.00	1,116,348.30	234,570.92	2,612,575.94
合 计	28,432,894.00	19,481,065.47	36,642,548.20	20,416,354.76

## 29、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516.36
教育费附加		54,309.82
地方教育附加		36,206.54
印花税	19.10	3,846.27
土地使用税	108,760.00	108,760.00
水资源税	642.80	547.40
车船使用税		946.86
合 计	109,421.90	295,133.25

## 3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性支出	2,609,576.78	1,827,870.65
招待费	11,695.97	553,411.22
办公费	653,119.71	757,027.55
差旅费	432,363.10	224,707.58
通讯费	50,149.11	124,019.77
交通费	108,712.02	375,719.76
房屋费用	192,398.03	192,398.11
培训费		41,267.92
广告宣传费	0.00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汽车费用	792,770.65	533,818.70
咨询服务费	413,457.47	526,002.72
折旧费	11,441.24	13,055.34
其他		4,000.00
合 计	5,275,684.08	5,173,299.32

**31、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性支出	4,627,987.69	5,435,630.03
设备费	60,248.99	442,293.97
材料费	78,843.00	1,349,712.49
差旅费	5,615.00	33,532.20
劳务费		1,197,630.40
咨询费		11,383.96
其他	111,195.47	357,040.54
合 计	4,883,890.15	8,827,223.59

**3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7,150,213.75	8,934,507.01
减：利息收入	5,757.10	23,308.31
手续费	184,748.65	354,934.52
合 计	7,329,205.30	9,266,133.22

**33、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30,000.00	
三代手续费返还		6,662.51
合 计	30,000.00	6,662.51

**3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 投资收益		171,082.00
合 计		171,082.00

**35、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2,141.87	-901,651.96
合 计	222,141.87	-901,651.96

**3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625.09	45,024.97	5,625.09
其他		633.10	
合 计	5,625.09	45,658.07	5,625.09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就业服务中心援企稳岗返还补贴	5,625.09	45,024.97	与收益相关

**3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			
违约金罚金			
未决诉讼	16,830,000.00		16,830,000.00
滞纳金罚款	313.32	100.00	313.32
合 计	16,830,313.32	100.00	16,830,313.32

**38、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05,804.37	1,144,710.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146.27	137,058.28
合 计	1,441,950.64	1,281,769.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25,218,919.2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2,988.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05,804.37

项 目	本期金额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9,134.67
税率调整导致上年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1,441,950.64

### 39、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5,757.10	24,096.69
往来款	50,191,209.70	32,907,599.63
其他	30,000.00	
合 计	50,226,966.80	32,931,696.32

####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付现费用	1,807,903.12	3,643,496.38
往来款	36,904,288.02	42,931,040.83
银行手续费	11,465.15	11,919.37
合 计	38,723,656.29	46,586,456.58

###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6,660,869.90	-9,295,714.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22,141.87	901,651.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119,463.64	15,870,296.6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2,398.11
无形资产摊销	91,861.99	91,861.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3,333.33	333,33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00,304.27	8,928,831.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321.28	136,92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400.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881,922.14	-20,496,136.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891,340.60	-3,385,689.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85,854.28	-6,555,838.38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501,771.75	6,444,469.61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6,444,469.61	29,329,820.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57,302.14	-22,885,350.98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4,501,771.75	6,444,469.61
其中：库存现金	28,991.50	28,991.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472,780.25	6,415,478.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54,661.00	6,967,445.4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52,889.25	522,975.82

#### 4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70,214,972.00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
货币资金	552,889.25	
合 计	170,767,861.25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秀美怀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怀来县	怀来县	光伏发电	92.31		设立
涿鹿山川秀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涿鹿县	涿鹿县	热力生产和供应	99.00		设立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 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 益余额
秀美怀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7.69	-209,222.38		11,447,838.56
涿鹿山川秀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3,319.54		59,218.25

#####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秀美怀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189,711,559.55	195,121,868.78	384,833,428.33	44,702,374.19	131,938,742.01	176,641,116.20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秀美怀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197,354,078.38	209,551,395.71	406,905,474.09	47,521,369.86	148,492,810.19	196,014,180.05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秀美怀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28,432,894.00	-2,698,981.91	-2,698,981.91	32,226,396.26	36,407,977.28	5,213,680.43	5,213,680.43	3,559,242.35

##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华能秀美(河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张家口	张家口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50.00		权益法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财务报表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市场风险

####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由于理财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 2、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对外财务担保事项，所以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

本公司的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银行存款的信用风险较低。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降低可接受的程度。

##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 （二）金融资产转移

本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金融资产转移事项。

### （三）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事项。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无母公司。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杜东红、杜东晖、苏仲敏。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	-------------

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达华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达华集团北京中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达华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涿鹿达华葡萄酒庄园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涿鹿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达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涿鹿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达华集团北京中达联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涿鹿达华致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涿鹿黄帝城遗址保护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杜东晖	董事长、最终控制人
杨汉东	董事
宋威翰	董事
曹丽娟	监事会主席
王树宝	监事
孟华	监事
孙轶群	董事会秘书

#### 4、关联方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涿鹿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182,000,000.00	

##### （2）关联租赁情况

######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13,130.80	213,130.80
北京达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18,600.00	18,600.00

##### （3）关联担保情况

###### ①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

秀美怀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2.12.27	2037.12.27	否
-------------	------------------	----------------	------------	------------	---

## ②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杜东晖	秀美怀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2.12.27	2037.12.27	否
达华集团京中达联咨询有限公司	秀美怀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2.12.27	2037.12.27	否

##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19,528.06	1,318,006.99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涿鹿达华致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40,447.48		240,447.48	
张家口达华建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901,290.54		4,177,079.52	
涿鹿沐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怀来北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875,000.00		1,875,000.00	
涿鹿幸福农庄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84,996.50		184,996.50	
合 计	8,201,734.52		9,477,523.50	
其他应收款：				
达华集团北京中达联咨询有限公司			11,950,000.00	
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11,430,799.43	
涿鹿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7,599,079.00	
涿鹿达华致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93,681.96		555,000.00	
涿鹿黄帝城遗址保护开发有限公司			2,975,672.00	
杜东晖			3,893,000.00	
涿鹿幸福农庄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41,060.00		902,587.06	
张家口达华建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31,209.32		352,800.00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565,951.28		139,658,937.49	
应收股利：				
达华集团北京中达联咨询有限公司			60,433,034.07	
合计			60,433,034.07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涿鹿达华致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7,981,631.78	7,981,631.78
其他应付款：		
达华世纪高技术股份公司		1,300,000.00
北京达华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1,008,400.00
北京达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4,400.00	
合计	2,308,400.00	2,308,400.00

## 6、关联方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关联方承诺事项。

##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433,034.07
其他应收款	13,081,605.27	82,759,983.76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13,081,605.27	143,193,017.83

**(1) 应收股利**

## ①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达华集团北京中达联咨询有限公司		60,433,034.07
小 计		60,433,034.07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60,433,034.07

**(2) 其他应收款**

##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852,400.00	41,233,823.85
1 至 2 年	2,447,281.94	32,228,159.91
2 至 3 年	483,923.33	9,154,000.00
3 至 4 年	9,154,000.00	
5 年以上	144,000.00	144,000.00
小 计	13,081,605.27	82,759,983.76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3,081,605.27	82,759,983.76

##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384,249.05	81,977,531.54
备用金	697,356.22	782,452.22
小 计	13,081,605.27	82,759,983.76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3,081,605.27	82,759,983.76

##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涿鹿山川秀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626,849.05	2-3 年	73.59	
达华世纪高技术股份公司	往来款	1,355,000.00	1-2 年	10.36	
涿鹿海文太阳能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852,400.00	1 年以内	6.52	
北京华加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0,000.00	1-2 年	4.20	
康振超	备用金	172,350.00	2-3 年	1.32	
合 计	——	12,556,599.05	——	95.99	

### 3、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7,210,000.00		127,210,000.00	127,210,000.00		127,210,000.00
合 计						

####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秀美怀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117,310,000.00			117,310,000.00		
涿鹿山川秀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900,000.00			9,900,000.00		
合 计	127,210,000.00			127,210,000.00		

### 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子公司股利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082.00
合 计		171,082.00

#### 十四、补充资料

#####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上年年末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6,83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11.77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6,824,688.23	
所得税影响额	408.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00	
合 计	-16,825,049.71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7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0	-0.44	-0.44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8日

##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6,830,000.00
其他	5,311.77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16,824,688.23</b>
减：所得税影响数	-47.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8.48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16,825,049.71</b>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